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近期涨幅过大，提示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股票市场价格波动风险。

●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，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。

●经公司自查，截至本公告日，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，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风险

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过大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股票价格波动风险。

二、 经营市场风险

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正常，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。

公司主要仍然通过开展煤炭、钢制品、铁矿石、铝制品等商品贸易业务保持公司正常运营，贸易规模较上年同期增长，但整体效益增长有限，且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。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披露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，公司当前总股本为1,232,470,000股，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4.93万元，每股收益0.003元，利润规模较小。

三、 近期公司披露的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

1、2021年5月13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》，

经从被冻结银行处获悉，公司农业银行账户已被法院解除冻结(解冻金额 27,659,573.15 元)，账户内剩余资金 14,664,071.89 元可自由使用。公司当前尚未收到再审法院相关裁定或判决，此前被强制扣划的款项 22,340,426.85 元尚未退回，暂无法确认该事项可能对业绩造成的最终影响数额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对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》进行了回复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将 2020 年度与友榕公司发生的贸易收入 69,917.8 万元作为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扣除，与此相关的利润 624.32 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。扣除后，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67,616.9 万元，扣非净利润为 162.19 万元，不触及退市新规中的财务类退市指标。对于非经常性损益的认定，不追溯以前年度。同日，公司对 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并予以披露，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；

3、2021 年 5 月 14 日，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，并发布《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》。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收到公司申请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，决定是否撤销对本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。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决定或回复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，公司不申请股票停牌，公司股票正常交易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经公司自查，截至本公告日，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，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9 日